

证券代码：300057

证券简称：万顺股份

公告编号：2018-009

**汕头万顺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  
**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汕头万顺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26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72618 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汕头万顺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上市公司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 30 天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收到前述反馈意见后，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就反馈意见中提出的问题进行认真的论证和研究，并着手准备反馈意见的回复，但鉴于反馈意见中相关问题要求结合公司 2017 年业绩情况进行答复，在规定的期限内，公司暂无法完成业绩快报并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鉴于上述原因，为认真做好反馈意见的回复工作，经与相关中介机构审慎协商，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关于延期回复〈汕头万顺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请示》，申请延期至 2018 年 3 月 15 日前提交相关书面回复。待相关书面回复材料准备齐全后，公司将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回复材料。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

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汕头万顺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十二日